

草木春秋

冬阳煦暖

凌泽泉

一夜霜重，起早的寒风撕开晨起的薄雾，在小区的人行道上徘徊。东边的那片被冻醒了的树林里，鸟儿扑棱棱地飞离枝头，不小心打碎了一粒粒细小的霜花。一轮红日顺着树干爬将上来，洒下万道霞光。近处的香樟翠意浓稠，叶脉上含着亮晶晶的朝露。曲折的池沼里，一汪清澈的碧水在霞光的轻抚下含情脉脉。

在低矮的乡下，四季之中，谁不对冬阳厚爱有加？在我的老家安溪村，迎接冬阳的场面盛大而热烈。清早，太阳即将登场时，地平线那边似张灯结彩般热闹，无数条色彩缤纷的彩缎，从地面一直挂向天幕。随着太阳的脸慢慢露出，七色之灯瞬间点亮，一道道一条条向四处发散。那炫目的光线里能听到火球燃烧的爆裂脆响，能听到云朵欢乐跳跃的厚实喧哗，能听到山欢水笑的狂声浪潮，还能嗅到寒梅吐馨、五谷弥香和泥土芬芳。

安溪村的农家，谁也不愿错过染霜的清晨。轻轻拉开紧闭一夜的门，顺手掀起圈了一夜的篾笼，将鸡呀鸭呀鹅呀一同放出来。就连卧在墙角的小花狗也一跃而起，去迎接新一天的第一缕朝阳。家家的灶火也红了起来，袅袅炊烟爬上了高高的云层，伴着浓烈的烟火味，惊喜地打量着村庄醒来后的亲切模样。

此刻，毫无遮挡的冬阳轰轰烈烈地在东方的天幕上舞动裙袂，尽情挥洒青春的瓔珞，在寒冷的天地间布施温暖、演绎芳华。

安溪村的农人，十分珍视冬日的阳光。迎着朝霞，扯一根长长的草绳，从这棵树干绕到另一棵树干再绕到另一棵树干，然后抱起还残有余温的棉被和垫絮，整齐地挂在绳上，就连绣花枕头也来凑热闹，爬到绳上荡着秋千。空旷的场地中央，照例摆放着两条长板凳，几根锄把横架在板凳的两头，锄把上平铺着细木编就的



握在掌心 盛近 摄

竹帘，帘上晾晒着绿豆和米磨碎后摊成的翠绿色粉扎。大门两侧吊着的木制架钩上，挂着几串刚出卤的咸肉。墙根下，则晒着一长溜的各色鞋子。细瞧去，家家门前的场地上，无不挤满了晾晒物，仿佛不如此，就会辜负了冬阳的升起。

冬阳和暖，村里的女人们纷纷端来板凳，背倚着稻草晒晒太阳，不过谁也不闲着，包裹着手帕纳鞋底的，挎个盛毛线团的小篮打毛衣的，端一簸箕花生剥花生果的……嘴里唠着家常，手里却忙得紧。不知不覺中，阳光钻进了崭新的鞋底里、绣花的毛衣中、暗红的花生果仁里。这些劳什子，虽听不懂人语，却会享受阳光的温度。沐浴着暖融融的冬阳，乡亲们自然会想到百鸟争鸣的春日 and 硕果盈枝的秋天，更会忘了生活的沉重与岁月的冷酷。

比起乡村来，城里的冬阳就委屈得多。猫眉涂粉梳洗得光彩照人的冬

阳，打从地平线上抬起头来的那一刻起，就被高耸入云的楼房拦腰斩断了它的视线。钢筋水泥的冷酷之气汹汹地占据了都市的角角落落，无情地拒绝了冬阳一泻千里的光华。

蜗居于都市的一隅，整日穿行于繁华之中，我的目光却无法穿透冰冷高大的建筑物，也未看到过日出前彩霞满天的盛景，更没目睹过清晨冬阳的盛装出行。对于冬阳的升起，久居城里的人，都不得不把这个时间段锁定在晌午时分。是太阳迟起了吗？非也。太阳的迟起缘于城市的阻挠、建筑的扣留和天空的软禁。本来，太阳每天逗留在人间的时间长达五六个小时，可都市里的建筑物却将之切成许多碎片，即使把这些碎片拼接在一起，也长不过两三个时辰。由此可见，钢筋水泥铸就的城市是多么的霸道啊。对于如我一般被城市欺凌的人来说，逃离城市或许是一种解脱，可我们已习惯于在阳台上娇情地养一些

特殊菜品，只有在雨后的山坡上才能被发现。小时候，曾无数次跟着大人们在刚下过雨的山坡上找寻地衣，那光滑柔软的表皮，像极了木耳，因而大人们又把它叫作地耳。它依地而生在杂草、苔藓、小石头等混于一体的地皮上，只有细心才能拾得到它。一不留意，手指拾起来的将是一顿草木虫碎，那些娇嫩的地皮揉在里面，一触即破，极难分离开来。少年很勤快，每次总能拾得半篮子地衣，待回家后先挑去其他杂物，再反复淘洗，然后把黑而闪亮的地衣放进筛子里吹干水，配些大蒜、葱姜、肉片等一起炒食，也可以和鸡蛋一起打汤，去除土腥味儿味道很是鲜美。山坡上易生长这种东西的地方很少，因不易得，往往吃不到第二次就全完了。

网 蝉

网蝉的工具很简单，弄来一根细长的竹竿，一头绑上一个竹篾弯成的圆环，再将圆环上粘满蜘蛛网。如此便可制成一个简单的网蝉工具。少年手执工具，循着蝉鸣聒噪之声，碎步寻蝉，扑捉动作轻巧而精准。长大后，一想到成语“螳螂捕蝉，黄雀在后”，便觉得少时网蝉的少年就是站在蝉身后的那只螳螂，好在少年的身后没有黄雀。少年把网到的蝉装进一个空火柴盒里，蝉声闷在盒子里，像极了音响盒，每每总被少年把玩许久。而更多被网来的蝉，最终都成了家鸡口中美餐，也有些喂了那只才从人家捉来不几天的小花猫。

掏鸟窝

喜鹊和乌鸦的窝都建在老高的大树上，少年们尚不具备攀爬的技能，往往只能望窝兴叹。而对于那些建在屋檐下或是墙角里的麻雀窝，少年们总能想到掏窝的办法。几个少年偷偷将木匠爷爷家的大木梯子搬弄来，架在有鸟窝的那面墙上，然后，让胆大些的少年慢慢爬上去。更多的时候，少年们得到的是鸟蛋或者是刚出生仍长着身茸毛的雏儿，甚少捉到过长成的鸟儿。印象中有过一次例外，那次，少年们抓到了一只成年的翠鸟。少年们乐坏了，可那只翠鸟也不甘示弱，不停地用它尖利的喙啄咬少年的手，少年最终受不住那痛，硬生生松开手将其放飞树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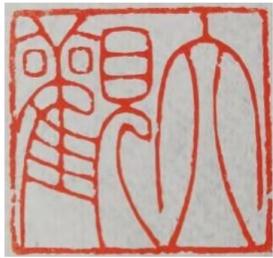
花草、在小区里绳牵小狗散步。即使我们知道钢筋的冰冷，但穿皮鞋的脚仍愿扎根于水门汀地里，仍乐意在模拟田埂的塑胶跑道上跑步或慢行。

城里用于晾晒的阳台，充其量只有几米长，甚至短到挂不下两床棉被，每日阳光光顾也不到两三个时辰，可城里人身上长出的枝枝蔓蔓就像爬山虎一样，与毫无生机的水泥钢筋纠缠着，即便这场爱已经苍老，但婚姻在家还在，哪有撒手远去的理由？

我清楚地知道自己，住在城里已有十几个年头，不是城市离不开我，而是我离不开城市，即使每天都要遇到堵车，堵得心口发慌，我也愿驾车夹在中间蜗牛般挪行；即便是去商场，付款的队伍长到地老天荒，我也愿挤在人群中任时光茫无目的地流淌。

我居住的小区，物业很负责，为了方便业主，去年冬天，他们选择在小区一天中光照时长最多的区域，也就是东面围墙的内侧，安装了一条长达百米的防锈钢架，作晾晒衣物用。一日早晨，我抱起两床棉被，径自走向新建的晾晒区。绕过一幢楼，放眼望去，百米长的钢架上不是挂着棉被，就是晒着刚洗净的床单抑或湿漉漉的衣裤，哪里还有两床棉被的位置？扫兴抱被归来，只得挂向自家阳台。后来才知，每天凌晨四五点，晾晒架就被早起之人抢先占用。原来冬阳是人人爱呀，为了能在阳光下晾晒衣物，竟不能安稳睡到天明。城里的冬阳要抢，但这并不是冬阳的悲哀。

冬日夜晚，我喜欢躲在白天晾晒过的棉被里闻那清爽的阳光味道，暖暖的、香香的、甜甜的、柔柔的，熨帖着肌肤和心房。梦中，我看到了冬阳冉冉升空的盛大场景，霞光万道，穿过乡野，越过高楼，透过窗帘，送了我一屋子温暖的阳光。



捉黄鳝

在稻秧栽进田里才长到不足一尺的时候，稻田里的泥地板块处会寻到黄鳝出入的巢穴——一个或多个洞眼。见到一个洞眼，少年便用手指或脚趾朝水洞不停地挤压浑水。用不上三五分钟，黄鳝因受不住浑水的呛，不得不从巢穴里钻出来。这时，少年只需机灵地将手指一折叠，便能把黄鳝牢牢地抓到手。那时候，在老家同伴中，就少年一人喜欢捉黄鳝，也只有少年一人敢下田去捉黄鳝，其他的伙伴都只有跟着看的份。少年很能干，大半天就能抓上二十多条，足以狠狠地改善一下伙食。

当然，也有失手的时候。有一次，少年和下屋的伙伴小三子在一起捉黄鳝，小三子发现了一个很大的洞眼，很是欣喜，以为会捉到一条很大的黄鳝。少年也很惊喜，便和小三子一起从相对的两个洞眼口向中间掏。摸到洞眼深处时，少年感觉到确实是不小的一条黄鳝，掏着掏着，一条又粗又大的泥团子（水蛇）从小三子的光胳膊上蹿了出来，两个少年瞬间被吓得魂不附体……好在少年们幸运，都没被咬着，打那以后，少年便再也没到田塘里摸捉黄鳝。

钓 蟹

只需一节鸡肠子，放到被水淹没的石缝且有蟹子推出的沙道口处。不需好一会，蟹子就会跑出来，用它巨大的前螯夹住鸡肠的一头，死死地夹住不放。少年将握着鸡肠另一头的手，稍稍使劲，将蟹慢慢带出，不能用力过大，否则会将鸡肠拽断。只要蟹被引出沙道口，便不难被捉住。

那时捉到蟹后，大多是将其装在一个盛水的玻璃器皿里养着玩，不敢吃。后来听说可以用南瓜叶子包着烧着吃，少年便如法炮制，但味道并不怎么样。偶尔可见大人捉了蟹给猪吃了下火的。

一次回老家路过一条小河，发现一水潭中几只河蟹，长得特大且肥，却已无心去捉。

过去的时光如流水般流逝，少年已然是奔六的老人了。闲暇时坐下来回忆回忆过去，品味品味童年，那些时光那些事又一浮现在眼前。只是现在的孩子和我们少年时玩的早已大不一样。回想起那时少年的我们，虽然比现在的孩子玩得土气，但却依然不失开心和快乐。

书心书影

小说与生活的若干种可能

序洪叶高小说集《不谈爱情》

洪放

万事万物总有无限种可能性。可能性构成了这个世界的绚丽缤纷。那么，一个人，或者一个人的小说，他（它）到底有多少种可能性？那些若有若无的可能性，到底使他（它）呈现了什么样的色彩？并进而成为一种嵌入式的风格？

答案是：我们必须回到他（它）的自身。用人心与文本来说明这些潜在或者漂浮的可能性，是一种智慧。那么，我们就有理由说——他（它）是用智慧，来寻找进入这个可能性充盈的世界的密钥。他所表达出来的所有的情感，都是这种寻找的过程的投影。而他，经由他的创造，使这种投影成为文字、符号、段落、结构、情节、叙述，以及它们背后的广阔立意。

从这个意义上讲，我读完了洪叶高的小说集《不谈爱情》。事实上，我是个有些挑剔的读者，对作品阅读时所能产生的可能性的联想与解释，是推动我阅读的惯常做法。要么，径直弃之，要么，读，而且进入。这样一本厚厚的小说集，三个中篇，加上十四个短篇，一大片茂密的庄稼，一大片浩淼的湖水，一大片连绵的山岭……从前，我熟悉这些，这缘于我与小说的作者洪叶高，既是同宗，更曾是朋友、同事。我们见证了彼此的许多岁月，当然，也就由此懂得和理解了彼此的许多内心的荒芜与生长。叶高一直是个谨慎、相对内向且容易沉迷于自己的智慧的人，无论是隔着多少时间再相见，他仍然浅浅地笑，既含蓄又显拘谨。乡村生活的背景，少年人生的艰难，及至后来的奋斗，这一切，都使他的人生之树，无论采取何种成长方式，都注定可能性丛生。他甚至既是自己的主人，又只能是自己命运的旁观者。

小说总是从这些可能性中产生。过于确定，是对小说的谋杀。洪叶高从中师时代，就在银盘山下构思过他的最初的小说。其实，那只能是青春的一个出口。但在经历若干年混沌纠缠的生活再回到小说时，他一下子找到了小说的突破口。他瞄准了生活中的可能性，将日常生活与人类情感的内在矛盾，作为自己小说的通道。我觉得，他在找到这个通道之时，就已接近了小说的可能性。他在摇摆与不确定中，力求小说故事与人物性格的平衡。当然，并非是指生活的平衡，而是技术的平衡。小说需要技术，他逐渐熟练并灵活地运用技术，但是，也由此出现了他（它）的另一种缺失：技术痕迹的存在，破坏了小说的诗性与线性。

十七部小说，如同十七根树枝，撑起了洪叶高小说的庞杂与多样化。他的小说从生活的可能性中衍生，将生活的若干个面，放在阳光之下。小说《山魅》，写得有趣。他选取了当下正在流行的扶贫题材，通过一个扶不起来的乡村小人物，在扶贫中的人生命运与情感跌宕，真实而不失幽默。读后，又给人一种难以说出的痛楚。小说中的主人公，其实是个没有醒过来的人。扶贫，更重要的是唤醒他，带着他一起干。只有他自己醒，才会迸发出生命的能量，才会生出情感，包括爱情。作者给了这小说一个明亮的结尾，但其削弱了小说的内在力量。短篇小说《不想说话》描写了几个孩子，包括因家庭变故而内心几近崩溃的小宇，以及另外几个官商二代，这些孩子的所思所想，甚至兰芝阿姨的所作所为，都是真实生活的碎片化表达。特别是兰芝人性的光辉，一直萦绕在小宇的心头。这种美与爱，使小说具有了强大的温暖。

如同生活的若干种可能性一样，洪叶高的小说，事实上大部分来自于他的观察。《不谈爱情》是这部小说集的主打小说。失去女儿的陆星，天天到学校门口去接女儿。这令人断肠的情感，在熙熙攘攘的学校门口，特别是纵横交错的大道上，很快被人淹没。可是，他总得有出口。于是，修钟表的柏星源出现了，同样是接孩子的刘倩出现了，他们在混杂而庞大的目光中，演绎了互相交织的故事。最后，陆星的老岳父出事，刘倩也从此他短暂的生活，成为一缕消失的亮光。陆星的情感，最终还是无所寄托。所以这个悲剧性的结局，掀开了小说的另外一种可能——生活总是走向我们的反面。而小说，注定无法决定它的走向。

中篇《茉莉花开》，剪辑了当下时尚的一些元素，在一个看似丰富却相对简单的故事里，将人物的命运与时代的命运相结合。这是个有些野心的小说。而野心，往往正是小说家所必须具备的一种品质。洪叶高虽然重新开始写小说时间不长，但野心促使他不断地丰富自己，不断地寻找小说的若干种可能。他能够在短时间内，拿出这样的一部有较高水平的小说集，既可以看出他的努力，更能看出他的小说能力、才华与关于学习、思考、借鉴的禀性。

行文至此，我总想起我们共事的那些岁月。当然，那是这本小说集之外的故事。也恰好因为这个，我总感到文字的迟滞，我无法更深入地分析与评判这些小说，这便是我写这篇序的为难之处。

最后，我还是得回到老朋友的份上，一本正经地说：这些小说，也都还存在着或大或小的不足。概念化、故事的突兀，人性的平面，或者，故事过于纠缠，脉络失之清晰……当然，这些已不能决定这些小说的走向。他（它）出来了，且稳健地在往下走。

那么，也作为生活的一种可能，我祝愿洪叶高能将这可能发扬到极致，从而让我和读者们能感知他对于人生、世界、命运、情感认识的更多的可能！



《不谈爱情》
洪叶高 著
团结出版社

人间小景

拾趣

汪维伦

少年的我，是从打陀螺、滚铁环、叠纸开始的。一天天地玩儿过去。那无拘无束、无忧无虑的时光，真够来劲真够过瘾的。

打陀螺

那个手握鞭子的少年，显得有些英武。一只木制的陀螺被他娴熟地抽打在地上旋起花来，少年的脸上显露出几分得意和骄傲。那只陀螺很听话地接受着他手中鞭子的使唤，不停地旋转在一片乡村的场地上。那个打陀螺的少年就是我。随着手中的鞭子对场地上陀螺不停地抽打，少年一上午的时光就挥霍在断断续续的陀螺上。陀螺变成眼中的花朵，或美丽的圆圈。尽管留在场地上的时光，随着陀螺不停地旋转而不断地消失，但它却是快活的、欢乐的，始终陪伴着一个少年的成长。

滚铁环

铁环是一个被废弃的铁桶底部约一厘米宽的铁圈，长柄可用一根一米来长的小棍子或竹鞭充当，顶端嵌着一个U形的铁钩子，或干脆用一条尖端弯成钩子的铁丝做柄，这样倒更省事。做好这些便可以在空旷的土地一圈又一圈地滚起来。从一个个日出，滚到一个个日落。少年独自在自家的场地上变换着花样儿滚，有时也约几个小朋友一起比赛着滚。滚着，滚着，铁环也开始不断地变换起花样：一些孩子拿来钢筋做的铁环，环上还拴了些细铁丝做成的小环，铁环滚起时发出金属相互碰撞的脆响。又有人通过各种手段先后弄齐了五颜六色粗细不等的铁环，在学校门前或孩子玩耍的聚集区，邀几个玩伴一溜儿排开叮当作响地滚起来。其他人投来惊讶、赞赏、羡慕的眼光时，少年们小小的心里收获着成功、气派、有架势、整齐划一的团队精神，心中也涌起一股敢于创造，

勇于登攀的雄浑与豪迈……

折 纸

纸船、纸飞机、千纸鹤、纸风车……这些让孩子们最感兴趣的折纸技艺，让一张张废旧的报纸和旧作业本一下子派上用场。少年们将一只只折好的纸船丢进小河里，看它们在流水中漂行，然后，被那些泛起的浪花给掀翻淹没，以此想象着大海的凶险与辽阔。少年们将一架架折叠好的纸飞机投向空中，看它们在空气中中低飞、盘旋，然后慢慢着地。于是，少年们晚上便会做一个关于飞翔的梦……另外，还有千纸鹤给予的祝福和纸风车勾起的幻想……折纸不仅有趣，还会给予少年们启迪和向往。

抓泥鳅

最好是在插秧的季节，少年跟在炒田人的后面，眼看那些一直躲藏在烂泥田深处的泥鳅们，怎么也经不住钢铁沙齿抓翻，很快便被翻到泥面上来。只要看到被炒过后的泥水里泛起一阵水花儿，那里一定会有一条泥鳅在活动。只要伸出双手捞过去，准会有一条泥鳅被捞着，有时还会是大小不等的两三条。这不仅惊喜，更叫人享受“混水摸鱼”的乐趣。但像这样的摸鱼机会毕竟是有限的，更多的时候要靠自己找来工具，比如网、罩等，选择秋天收割过后的水稻田里的过水沟，浅捞或者摸捉。在乡村缺少荤腥的年代，餐桌上能时不时地端出一盘辣椒烧泥鳅，倒也算得上一种美味，这也是少年们的最爱。直到今天，对吃颇为讲究的现代市民，仍对这些从乡村水田里抓来的泥鳅情有独钟。农家的美味带着野性和浪漫，兀自登上都市餐桌。

捡地衣

地衣，在少年的老家被称为“地踏皮”，是雨水和地、草等混合而生的一种